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建构还是解构? [Contruaction or Deconstruction]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蒋, 颖荣; 邹, 大成
Publisher	金城出版社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6-16 17:58:55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1950

蒋颖荣 邹大成：建构还是解构？——伦理语境下的性别中性化

蒋颖荣 邹大成

建构还是解构？
——伦理语境下的性别中性化

蒋颖荣 邹大成

内容提要：性之于任何人，并非意味着主体性的突现；而对于性别而言，与其说是生理的、社会的、道德的约定，倒不如讲它不过是微观话语（关于性的和性伦理）在实践理性意识上和社会强制下的一个变体。本文并不是要解构传统性伦理对现当代的性行为的约束，而旨在揭示现当代社会中性别中性化的意义。传统的性别区分旨在从思维深处引出男女二元划分对应的主客二元对立模式，从而引起其内容与形式的分离，即实际的男性气质和女性气质在社会强制下的表现。随着二元对立的弱化和性别意识的凸现，“性别中性化”逐渐浮出水面，社会惯用一些实贬名褒的话语打压现有的伦理结构和规则，这一话语权并不为某一性别所控，而是由两个不同实体（男性/女性）共同操作，形成共时态的语言游戏。进一步来讲，造成性被中性化的基质在于对劳动的另一个视角的分析，即劳动在现当代社会并不仅仅意味着一个实践，从某种意义上讲，劳动在伦理价值领域的异化凸现了特有的规范和话语权，它作为一种特殊的伦理价值的硬核取代了以生育和生殖为核心的旧的伦理框架，预示着性别的取消，导致一种实际意义上的性别中性化。

关键词：性别中性化 话语权 主客二元对立

性之于任何人，并非意味着主体性的凸现；而对于性别而言，与其说是生理的、社会的、道德的约定，倒不如讲它不过是微观话语（关于性和性伦理）在实践理性意识上和社会强制下的异化。

在这篇关于性别中性化的讨论中，我们并不是要解构传统性伦理对现当代的性行为状况的约束，而是试图揭示出性别中性化的意义。我们希望通过有关性的微观话语的结构分析，并结合元伦理的分析探讨这些话语和话语背后的伦理规则所隐藏的实质性意义。即我们的研究工作给予我们的问题有：

- 1、性的微观话语揭示的是否只有可说的意向性规则？若这个答案是否定的，那么在可说与不可说之间所体现的对于性的表达机制是怎样的关系？
- 2、在对于性伦理的元伦理分析层面是否可被分解为对表达的结果（行为与语言）的一种遮蔽，即在可做与不可做之间是否留下实践理性的烙印？
- 3、在意义上不可说的话语在结构中所体现的是一种严格的逻辑规则，是否会因此而产生对其伦理规则的解构，而这仅只归于对实践性的背叛？
- 4、性别作为一种话语在性伦理行为和价值方面的建构与现代性（现代文明的话语）对性别的消解以及性别中性化趋势是否共同时态？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力求用这样的一种方式来分析我们所面临的问题，即考察目前所流行的关于性及性行为的话语，从而达到我们力图追求的目标。

一、实践理性的流浪

性之所以被误解，之所以被嘲讽，甚至之所以被玷污，并不是由所谓什么生理的一面或道德的一面所规定的。性让人恐慌时，恰如“洪水猛兽”，性让人销魂时也恰如“翻云覆雨”。性不是由

于它给人带来的感觉而具有或被赋予主体性的。性是自身能动的、自发的、天生与欲望为伍。但这都并非性的特征（生理的、心理的、情感的，只不过平面化和僵死了的性），性的核心便在于性的表达，而性的表达本身便要求它具有一套完全异于别的事物的表达机制。然而这关于性的表达的机制不是别的，只可能是关于性的微观话语。

传统社会关于性的微观话语都是以性别（男性、女性）的二元对立模式和基于性别产生的相应意识结构为中心展开的。性的微观话语的展开便是性的基本表达结构在其伦理学意义上的重演。在对这些关于性微观话语的考察中，我们难免机械地从表达的特征上将其分为可言说的和不可言说的两类。追寻这些古怪离奇的表达和看似被滥用了的话语和用法，不难知道它的核心是以消解主体和性本身作为代价的。伦理规则不依不饶地剥夺着这些话语及其涵义的生存权，因为伦理的目的似乎就是通过把这些可言说的话语拉出去与主体罪恶的行为一块儿问斩，并认为对这些看似背叛了实践理性的非理性话语加以驱逐以有利于实践理性的进步，并进而克服传统的（男女）性别二元对立区分的不良后果，使人不再是下意识意义上的人，而成为一个道德伦理意义上的人——而这个过程的实质便是对性的消灭。换句话说：对女性的“消灭”和对男性的“阉割”，使我们进而模糊性别的界线，进而推动实践理性的扩张。

然而，事实是我们的话语结构仍包含了有违实践理性的因子，也即含有不可言说的自明性和先天性原则。实践理性和伦理原则在一种（撒旦的引诱下）自明的对性别二分的游戏规则之下被丢进伦理学中所应避免的深渊——自然主义的谬误之中。换句话说，这种自明的和不可言说的原则即是性别二分的事实。我们的理性无以证明二分的合理与否，也无力阻止多元主义的蔓延。然而多元主义在性别上的蔓延造成了论理学的话语结构在表达的是灵，并因此造就了一种离奇和惊世骇俗的结论，传统性伦理所揭示的仅仅是一些可言说的对性的意向性规则，在行为上是无效的。

如果要问当前关于性的伦理和性道德在禁止不良性行为时有多大建树的话，其实也就预设了这样一个虚构的前题：即当前被看似混乱和放荡的下滑的性道德、水准和意识无非是一种东拼西凑的实践理性的变种（quotation），即这样的性观念“揭示了我们是什么，但解除了一切关于我们的规定性”^[1]性不应被认为是一种欲望，而成了生存的最为重要的真理；性也不再被认为是与其伦理道德相应的观念，而是可欲的对象和“正常人”或“文明人”的标准。正如上面所分析的，性别二分的自明引出不可言说的真空状态，传统道德对性别的侧重已随着对性别的消灭而弱化，甚至是一种弥合，“它将实际的社会实践仅仅概括为一种话语，它往往是抽象的，大都缺乏一般女性的生活作为基础。”^[2]这种弥合不带有任何建构性的意义，多的只是解构。在处理两性关系的过程中，伦理规则所指向的并非是两性在自然本能上的差异，伦理规则的运作更多地依赖于它所反映的结构。正如其性别二分的意义不仅仅是一种社会机制的结构性的缩影，更多的是建立在话语所强调的主体与客体的区分基础之上，从另一个方面讲，性别中性化是一种社会强制约束下的将传统男女两性二元对立的区分基础埋葬的过程，正如耶稣基督那样宣告“让那死了的人去埋葬他们的死人，跟着我来”^[3]一样，即从前是在传统话语的结构下和强迫下而作出身份的区分，并用一些相关的属性来纯然锻造出一个社会意义上的性别或者相关的德性，例如女性应该贞洁、而不应该热衷于淫乱，男性应该坚毅、应该学会守护他的女人、而不应该显现出萎靡和柔弱。现在却以一种绝对自我意志的口气来反对这样的话语，反对其内在的包含主客二分的“沙文主义”即男性凭什么不可以柔弱？为什么不可以哭？当这样的答案成为肯定的答案时，那就标志了我们意识到性别二元对立的不合理，并且反映出我们对传统话语种强制制造的主体——客体二元对立关系的一种反抗。在这个意义上必然会萌生“我应该成为男人或我本来应该是个女人”这样的想法。当我们对此进行深层推敲后，不难发现这种想法将会导致一个试图以性别中性为轴心突破传统话语下的一场活动，但这并不是意味着性别二分和主客二分对立的结束，反而将问题弄得相当复杂——由此出现了变性手术、同性之间的性交易等。传统的伦理学话语结构是主客二分的，它并没有对关于“第三性别”的对应模式。所以，我们无法谴责，甚至不可说这是什么？因为这样的活动在表述为语言时（话语）它的结构是一种历时态的，而非共时态的，因而不可能作为一种严格意义上的结构性区分，并使伦理规则本身展开的是一种共时态结构，从而达到对其问题的定义。

当我们试图对有关中性化所带来的结果作出价值判断的时候，即我们对“具有女性气质”或“具有男性气质”作出“善”或“恶”的判断时（我们这里的善、这里的恶仅只是囿于形式的强制划分？），我们是对行为效果作出主客二分呢，还是对行为效果的无力、粗暴践踏呢？我们在否定和消解主客二分的时候，我们消解的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二元对立关系——主体/客体、男性/女性，在一定的意义上说我们也消灭了人类始祖所犯下的原罪，即消灭了人本身——毋宁讲是不再承认夏娃是从亚当身上抽下的一条肋骨，而这里更为滑稽的是解构本身受到了这个事情嘲弄。因为我们发现这里的亚当、夏娃本身从一开始就蕴含了性别中性化的可能性，而这样一个有别于伦理原则（主客二分）结构的另一结构不过是被我们元伦理中善的或恶的结构所遮蔽了，上

帝应该为此痛心，如果他用两块儿粘土就不会产生今日如此纠缠不清的麻烦。换句话说，我们上面提到的有别于传统话语结构的伦理规则不过是以这一非二元对立为结构的话语在实践理性上的改造和变种而已。而当这一趋势出现的时候，我们即便做了违反二元结构的事情，二元结构的规则也只有让它逍遥法外。针对传统伦理学规则而言，这种失效无异于解构。毕竟我们再也无法使用善、恶之类的话语，更无法了解它在这些“越轨”行为中所揭示的意义。正如同性恋和其它一切性变态游戏一样，在这个过程中不再为人所轻视，这似乎看起来就像我们果断地采取另一种关于性的表达机制一样去实现其中的意义——这个表达方式不仅仅是话语，更多的是强制，这似乎可以确认性别中性化的话语具有强制性，而且比任何劳动（从伦理意义上讲是对原罪的亵渎）而言是更具有力量的。我们为什么会学得更温文尔雅，而女性为什么被要求“你不能再犹豫了，应该干脆些”这些话从实质上变成了消融客体，进而消灭自身的命令——它似乎要求取消差异，但它又在承认中性化的差异——这个差异便是它以不可说为特点，但在话语结构表达上却体现着严格的逻辑规则，而且是对理性主义伦理学、性道德的解构。

二、不可说与可做的揭蔽

在消除男女两性二元对立的深层意义同时，自发必然的性别中性化取代了主体——客体中心，但它真的是一种建构吗？为此我们还有必须对不可说与可做进行揭蔽。

几乎所有医生、社会学、伦理学工作者都为这一主客二分这一中心的塌方而头痛不已，因为人们并没有看到那种真正意义上的性别中性化带来的多元中心和多元价值，反而认为它是一种更为令人反感的一元中心霸权模式和边缘化了的模式的碰撞。从生理的角度上讲，这种中心不仅没有解构女性处于客体的地位和角色，反而把女性更加机械化了，说它阉割了男性，不如说它更加造就了一种具有特别气质的女性，即便二元模式是对男性主体地位的肯定，而性别中性化从某种历时态上讲是更多地暴露了女性、奴化了女性，它使女性在追问的完美当中展开出来了，而这些判断是盲然的，是不能说的。

性学专家从未考察清楚诱使一个人变性的心理因素，但有一点值得肯定，那就是他或她对所陷入的话语结构的意义的非认同感。我们不能说一个把自己想象为与社会性别相反的人和同性发生关系的行为是善还是恶，因为他模糊了善与恶的实际结构。善、恶只有在原有的话语结构当中才能被赋予精确的含义，或者说它将一种主客模式固定在对价值取向的表达上。我们只能以一种愉快或不快去接受一个艾耶尔的情感论的圈套，而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理性分析和证实。

尽管如此，与性别中性化对应的话语和性的话语在表达的过程中仍然遵循了一个严格的逻辑结构，即便是不可说的同时也出现了对于严格逻辑结构的追求。例如某人认为：“女性应该勇敢，而我却不是女性；因而勇敢之于我是无所谓。”这里不过是用二元模式的语言模式来为中性化辩护，从而把自我推向另外一极，并没有跳出关于二元对立的中心，而作为行为来讲，尽管可以不说，但可以通过自身过程的实现得到表达。在它欲望为伍、而不是加入理性时，性和性别是遭到非议和唾弃的，以至于纵欲和非正常的性交易在性别中化是被严厉谴责的，但他们所用的话语却仍然是二元对立模式的，而它却通过社会强制的状态来反抗这种多元主义，把本质上虚无主义的体系推向一种不可名状的地位。中性化本身不是真正要取消这种已有的差别，而是这种无意义的主客结构的反复和继续；它不仅没有取消对立，反而加深了鸿沟。它撕裂了平衡、平等的伪道德，用一种无异于从前暴力的方式消灭了和取代了当前的话语结构的霸权。这是一种把女性推向毁灭的阴谋，因为男性借此仍然可以逃避原本由他们担负的责任，因此女性在解放中又多了一层枷锁，而原有的还没有取消。即可以把这种趋势概括为如果你不想变成中性的话，你将无法取得应得的自由，必须戴着枷锁；如果你成为一个被模糊了的对象时，你将失去一切，并且附上更沉重的包袱。

因而，可做实际意味着这一套话语仍是传统话语在行为上的延伸和继续，毋宁讲是一种实践理性的变种，以一种更为入道的、更为隐蔽的方式剥夺了人本身。性别中性化的意义实际上是对一元中心的肯定，对奴性的肯定，即等于把不道德的加以伪装妄图令其合法化而行的阴谋。

三、现代性的产物——性别中性化

如果要问现代性是什么；从某个角度上讲可以被认为是人自我释放的历程，也可以讲是使人真正成为人的过程。然而这一过程的标志便是性别中性化的过程。从机制这一层面上讲，它是非自然的、深具破坏性的，并不是我们以往憧憬的建构物，它给男人女人以人的权利，但不能给予它们以男人或女人的权利。

如果要问性别中性化对伦理规则（话语）的建构有多少，我们可以认为它摈弃了二元对立的中心

心，而强调一元中心模式，这主要表现在：

（一）反现代性的道德规范

它强调两性之间的弥合，甚至用某种单一的性别规范去取代二者的融合，用女性的霸权去取代男权的霸权：用某一性别群体的意识去取代作为整个群体的意识：它用性解放来对付性本能的升华；用一种歪曲了的性道德和它对待同性恋的偏见去建构一个所谓的理想女性和理想男性。正如文革和新中国前期以一种极高的英雄主义气概取代了应有的母性；用僵硬的阶级化取代了审美的天性，而这样的事本身就是典型的反现代性的。

（二）模糊伦理价值指向的界限

随着女权的兴起和二元中心的消失，人们用一些特别有贬损意义的词来限定人的性别区分及其人格，用一种名褒实损的口气打压现有的规则。例如用“女强人”、“男人婆”、“家庭夫男”的一类话语来重新肯定了对立的二元模式，但在人格区分上、气质区分上，我们更倾向于一种对其中性的理解，即话语权并不是一方所控的，而是两个不同实体（男性、女性）共同操作的语言游戏，进而模糊其内在的伦理限定——诸如贤妻良母、奸夫淫妇等传统的规约。

（三）劳动作为一种特殊的伦理价值的硬核取代了以生育和生殖为核心的旧的伦理框架。“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即劳动给了人以为人的权利，与死亡意识共同构成人的觉醒，但它并没有给男人/女人以作为男人/女人的权利。劳动作为一种特殊的伦理价值规范一开始就试图取消两性划分，而预言了性别中性化。在现代化的工业社会，对性、对性别的尊重是建立在对劳动和其成果尊重的基础上的，这就意味着对性别的划分乃是出于对劳动及其成果的区分的差别基础上的，劳动取代了生育和生殖这一单纯的生物本性上的区分，转而在弥合先天区分的同时又有意拉开了裂痕。

（四）性别中性化是劳动在伦理价值领域特有的异化，反映出一种具有特殊强制规约力的价值规范，体现了劳动所特有的话语权。劳动预示了性别的取消，是生命意义在社会化的强制下对其价值的颠覆，它遵循了这样的假言条件命令——如果你不去劳动，你将会一无所得，不仅是作为性别的规范，作为其它的一切都将失去。即它强调用劳动的尺度来评判一个人的善恶美丑——性行为必须是无偿的——否则将会被视为不道德。劳动所创造的使用价值在一定意义上成为一种价值在伦理上的异化，直接与善、恶联系，从而衍生出一整套对于性别的话语系统。但在近现代之后，劳动渐渐弱化了它具有的这种属性，从而导致一种实际意义上的性别中性化。人在被粗暴剥夺之后的今日，唯一剩下的便是下体用来遮羞的几片叶子，但正是由于这些叶子的存在，才使得人在性别、性道德当中一次又一次地蒙羞。如果要考证为何还要留下它的目的的话，用后现代的话来讲：“给我们对于此事的怀疑再留几分空间”。

注 释

[①] 福柯 (Foucault) : *History of Sexuality*, China Social Sciences Publishing House, 1999年版, 第115页。

[②] 葛尔·罗宾等著, 李银河译: 《酷儿理论》, 文化艺术出版社2003年版, 第245页。

[③] 北京大学西方哲学教研室编: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 下册, 商务印书馆, 1982年版, 第282页。

参考文献

- 1、M. Foucault, *History of Sexuality*, China Social Sciences Publishing House, Beijing, 1999.
- 2、M. Foucault, *Power/Knowledge*, ed. by C. Cordon, 1980, Harvest, USA.
- 3、Arthusser, *For Marx*, ed. by B. Brewster, New Left Books, London, 1969.
- 4、《西方哲学原著选读》, 下册, 商务印书馆, 1982年版。
- 5、葛尔·罗宾等著, 李银河译: 《酷儿理论》, 文化艺术出版社2003年版。

作者介绍

蒋颖荣, 云南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

邹大成，云南大学哲学系2001级本科生。

(本文载于孙春晨、江畅主编《中国应用伦理学2003—2004》，金城出版社2004年版。
。)

/